

**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**  
**独立意见**

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8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要求,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,我们已认真查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会议资料,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所涉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:

**一、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帝人汽车技术(唐山)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**

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帝人汽车技术(唐山)有限公司100%股权事宜,可促进公司复合材料技术和帝人汽车技术(唐山)有限公司汽车复合模塑材料业务的协同发展,符合公司多元化发展的需要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,且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。综上,我们同意本议案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:罗福凯、刘华义、梁树林

2023年8月7日